

山东莱克空调设备有限公司新型（建筑）耐火板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山东莱克空调设备有限公司“新型（建筑）耐火板深加工项目”为改建项目，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崇德十三大道 2888 号、瑞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角生产车间内。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投资 30 万元，环保投资 5 万元，在现有租赁厂房内进行建设，占地面积 4000m²。项目增设防火板覆铁板流水线 1 套，对现有生产工艺进行延伸改造，现有工程新型（建筑）耐火板年产能为 150 万 m²，设计其中 30 万 m² 进行覆铁板加工，总产能保持不变。

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、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

1.1 环保设施设计、施工过程简况

山东莱克空调设备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分析，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设计，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进行施工建设，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建设地点、生产工艺、采用的环保设施和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。

1.2 环保验收过程简况

本项目验收工作于 2024 年 4 月启动，山东莱克空调设备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对项目区域进行了现场自查，制定了验收监测实施方案，并委托山东金诚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6 日~2024 年 4 月 7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(编号：SDJC-HJ24D2308)。

根据监测和检查的结果，山东莱克空调设备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报告。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决定等要求，山东莱克空调设备有限公司组织了新型（建筑）耐火板深加工项目竣工验收会。由建设单位负责人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，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、运行情况，审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核实了有关资料，经认真讨论，形成验收意见。根据现场检查、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果，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，无重大变动，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，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1.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

建设项目设计、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。

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

2.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

1、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

山东莱克空调设备有限公司已设置有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，制定了车间安全生产操作规程。

2、环境风险防范措施

山东莱克空调设备有限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。项目环境风险为一般等级，未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。

3、环境监测计划

本项目参照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》（HJ 819-2017）的相关要求，定期开展自行监测。

2.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

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要求的配套措施均已落实。

1、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：本项目不涉及区域消减及落后产能淘汰。

2、防护距离控制及距离搬迁：本项目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未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，不涉及搬迁问题。

山东莱克空调设备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27日